

证券代码:001339 证券简称:智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74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信息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微智能	股票代码	0013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张新强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铁岗社区车夫大道东23层		
电话	0755-23981822		
电子邮箱	securities@zwdz.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49,593.93/66.64	1,946,856,561.51	5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8,464,769.92	101,712,314.53	28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244,687.76	87,716,735.33	32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7,664.51/9.02	261,420,120.02	267.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0.31	283.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7	0.31	277.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8%	4.09%	11.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096,118,557.82	6,196,521,538.42	8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18,130,531.14	2,253,730,902.52	20.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0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持有)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						
招商局	境内自然人	39.56%	129,740,000	97,305,000	不适用	0
招商局	境内自然人	25.44%	83,445,440	67,612,545	不适用	0
国信证券(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信基金专户1号-人民币	境外法人	1.79%	5,864,56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汇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8%	4,543,149	0	不适用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保障产品	其他	0.69%	2,275,000	0	不适用	0
东台智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0.48%	1,574,240	0	不适用	0
马晓波	境内自然人	0.32%	1,048,000	0	不适用	0
陈国良	境内自然人	0.31%	1,022,109	0	不适用	0
陈国良	境内自然人	0.29%	942,37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招商局和招商局基金为关联方,分别持有公司50.6%和25.44%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东台智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为招商局基金子公司,其持股情况是否涉及关联关系,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及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再买入原因导致其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未持有股份。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中国证监会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特定对象发行A股募集资金专项使用计划(2026年修订)》(深证上[2026]154号)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之《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将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总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501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5,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6.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4,110.5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为9,992.92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95,117.5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5月11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3]-78号”《验资报告》。

2、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	期末
募集资金净额	95,117.58	
项目投入	B1	80,316.65
利息收入净额	B2	2,882.22
项目投入	C1	5,528.78
利息收入净额	C2	17.23
项目投入	D1+B1+C1	85,845.6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019.86
其他原因	D3	64.14
E=A-D1-D2-D3		12,355.55
报告期募集资金	F	12,355.55
差额	G=E-F	0.00

证券代码:001339 证券简称:智微智能 公告编号:2026-075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细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深证上[2026]154号)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之《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将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501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75,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6.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4,110.5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为9,992.92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95,117.58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5月11日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3]-78号”《验资报告》。

2、公司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	期末
募集资金净额	95,117.58	
项目投入	B1	80,316.65
利息收入净额	B2	2,882.22
项目投入	C1	5,528.78
利息收入净额	C2	17.23
项目投入	D1+B1+C1	85,845.63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019.86
其他原因	D3	64.14
E=A-D1-D2-D3		12,355.55
报告期募集资金	F	12,355.55
差额	G=E-F	0.00

注:其他金额64.14万元系发行费用预计支付金额大于实际支付金额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细则》,深圳市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监督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管理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项目的各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085300000453624),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5年8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然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然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08530000453624),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5年8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嘉年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嘉年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000032419201065218),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5年8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湾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湾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01002912920029207),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5年8月3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4306628013008077678),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5年8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湾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湾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3705010100879870),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5年8月3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0301012700634770),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0301012700634770),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3年5月3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811030101300683702),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58)。2024年1月23日,公司及子公司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4306628013008077678),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报告》(公告编号:2024-005)。

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中,因部分开户行为下级支行,无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故由一级支行或分行与公司及各子公司、保荐机构签署该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然支行营业部	811030101300627773	113,19.85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湾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300683702	954,717.52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81103010130681702-1	13,000,000.00	结构存款账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300000709897	19,027,957.28	募集资金资金管理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然支行	1085300000453624		2026.6.27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然支行	4000032419201065218		2026.6.20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湾支行	201002912920029207		2023.7.2已销户	
广东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	210000088018		2025.1.15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30662801300807768		2025.11.20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4430662801700634770	171,281.47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4430662801300807679	31,549.78	募集资金专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3705010100879870	3,682,066.65	募集资金专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085300000709896	58,676,295.80	募集资金资金管理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	201002912920029207		2023.7.2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鹏然支行	766675991635		2024.7.17已销户	
广东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	210000467543		2025.5.15已销户	
广东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支行	220001093641		2025.1.15已销户	
广州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1030101260063066		2023.1.20已销户	
合计		123,555,548.35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募集资金投向一致,并符合相关承诺)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及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为了满足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考虑募投项目实施便利性,保障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同意增加智微智能作为“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全资子公司东莞智微智能共同实施募投项目。具体内容请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14,175.59万元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234.41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验[2022]3-476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截至2024年6月26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截至2025年9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资金投向一致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公司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7,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报告期内理财收益总额为112.67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实施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类型	金额(万元)	起止日	到期日	收益率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2026/6/8	2026/7/8	1.09%-1.62%
合计				1,300.00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议案》,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变更为“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27,527.07万元用于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022年11月22日、2022年12月19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527.07万元用于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市场化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实施主体进行调整,调减投资实施费用7,00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6)。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474.1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七)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11)。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73)。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4)。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474.1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报告期内理财收益总额为112.67万元,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实施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类型	金额(万元)	起止日	到期日	收益率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00	2026/6/8	2026/7/8	1.09%-1.62%
合计				1,300.00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5月1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议案》,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变更为“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27,527.07万元用于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022年11月22日、2022年12月19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527.07万元用于东莞市智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市场化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变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实施主体进行调整,调减投资实施费用7,00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6)。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474.1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七)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2022年9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11)。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73)。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由自主实施主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4)。

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1,474.10万元用于实施募投项目“谢岗智微智能科技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调整募集资金内部投资结构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延期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十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二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二十一)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